

行业点评报告•建筑行业

2023年7月12日



# 房企融资部分政策延期, 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

# 建筑行业

# 推荐 维持评级

## 核心观点:

- 事件: 2023 年7月10日,央行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文,决定将《关于做好当前金融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中部分政策的适用期限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
- 延期涉及两条政策。2022年11月11日,中国人民银行、原银保 监会联合出台《通知》,从保持房地产融资平稳有序、积极做好 "保交楼"金融服务等方面明确了16条支持政策,其中两条政策 规定了适用期限。综合考虑当前房地产市场形势,为引导金融机 构继续对房地产企业存量融资展期, 加大保交楼金融支持, 中国 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决定, 延长有关政策适用期限。 1) 支持开发贷款、信托贷款等存量融资合理展期。对于房地产企 业开发贷款、信托贷款等存量融资, 在保证债权安全的前提下, 鼓励金融机构与房地产企业基于商业性原则自主协商, 积极通过 存量贷款展期、调整还款安排等方式予以支持, 促进项目完工交 付。2024年12月31日前到期的,可以允许超出原规定多展期1 年,可不调整贷款分类,报送征信系统的贷款分类与之保持一致。 2) 鼓励金融机构提供配套融资支持。对于商业银行按照《通知》 要求,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专项借款支持项目发放的配套融 资,在贷款期限内不下调风险分类;对债务新老划断后的承贷主 体按照合格借款主体管理。对于新发放的配套融资形成不良的, 相关机构和人员已尽职的,可予免责。3)除上述两条政策外,其 他不涉及适用期限的政策长期有效。
- "第三支箭"加速落地,"保交楼"支持竣工复苏延续。2022年 11 月以来,监管部门"三支箭"连发,分别从债权、信贷和股权 融资三个方面对房企提供支持。2023年6月,深交所上市房企福 星股份、中交地产和上交所上市房企保利发展、大名城4家企业 再融资项目申请获证监会注册生效,标志着"第三支箭"加速落 地。2023年1-5月,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45701亿元,同比下降 7.2%,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下滑0.9%,商品房销售额同比增长 8.4%,房屋新开工面积同比下降22.6%,竣工面积同比增长19.0%。 2023年以来房屋竣工面积同比增速触底回升,受保交楼支持竣工 继续保持高位运行。
- 投資建议:重点推荐房建、装修装饰等房地产产业链板块: 2023 年下半年,伴随着经济预期改善,房地产相关支持政策的落地, 房地产产业链景气度将有所改善。推荐中国建筑(601668.SH)、上 海建工(600170.SH)、陕建股份(600248.SH)等,建议关注金螳螂 (002081.SZ)、亚厦股份(002375.SZ)等。
- 风险提示:宏观经济下行的风险、政策不及预期的风险。

### 分析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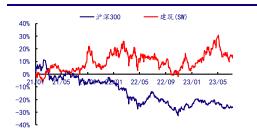
#### 龙天光

**:** 021-20252646

☑:longtianguang\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 S0130519060004

#### 行业数据

2023.07.12



资料来源: W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 分析师简介及承诺

分析师: 龙天光, 建筑、通信行业分析师。本科和研究生均毕业于复旦大学。2014 年就职于中国航空电子研究所。2016—2018 年就职于长江证券研究所。2018 年加入银河证券, 担任通信、建筑行业组长。团队获 2017 年新财富第七名, Wind 最受欢迎分析师第五名。2018 年担任中央电视台财经频道节目录制嘉宾。2019 年获财经最佳选股分析师第一名。2021 年获东方财富最佳选股分析师建筑行业第三名。2022 年获东方财富 Choice 最佳分析师建筑行业第一名及分析师个人类。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 评级标准

#### 行业评级体系

未来 6-12 个月, 行业指数相对于基准指数 (沪深 300 指数)

推荐:预计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20%及以上。

谨慎推荐:预计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 预计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 预计低于基准指数。

#### 公司评级体系

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相对于基准指数(沪深 300 指数)

推荐:预计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20%及以上。

谨慎推荐:预计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预计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 预计低于基准指数。

####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客户提供。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资料来源是可靠的,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报告版权归银河证券所有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 联系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20 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大厦 31 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 苏一耘 0755-83479312 suyiyun\_yj@chinastock.com.cn 程 曦 0755-83471683 chengxi yj@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 李洋洋 021-20252671 <u>liyangyang yj@chinastock.com.cn</u> 陆韵如 021-60387901 <u>luyunru yj@chinastock.com.cn</u>

北京地区: 田 薇 010-80927721 <u>tianwei@chinastock.com.cn</u>

唐嫚羚 010-80927722 tangmanling bj@chinastock.com.cn